附件9**评审办法--综合评分法**

**分值构成（总分100分）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审因素 | 评分标准 | 分值 | 备注 |
| **（一）设备价格（20分）** |  |
| 1 | 设备投标报价 | 满足项目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20分,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／投标报价)×20。 | 20 |  |
| **（二）商务部分（15分）** |  |
| 1 | 投标文件的响应性、完整性 | 投标文件规范统一、齐全、完整，没有细微偏差情形，装订良好的得2分；有一项细微偏差扣0.5分 ,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。 | 2 |  |
| 2 | 财务状况 | 提供近1年的财务报表,报表完整、财务状况良好的得3分 ,一般的得2分,差的得1分,不完整及不提供的得0分 。 | 3 | 以会计事务所、信 用评估机构、或银行出具为准 |
| 3 | 业绩 | 提供近3年（2019-2021年）吉林省同级医院同类项目业绩佐证，每有一个加1分，最多加10分。凭证为合同或传染病检测项目进院发票(近期），或参与吉林省阳光采购的价格凭证(近期）、或政府采购网站中标公示。 | 10 | 标书里附复印件,加盖公章，清晰可见，否则不予计分。  |
| **（三）技术部分（30 分）** |  |
| 1 | 硬件技术要求 | 完全符合比选文件要求,没有负偏离得10分。与比选文件要求有非实质性负偏离的扣分,每条扣1分 ,扣完为止。 | 10 |  |
| 2 | 试剂生产质量体系保证与认证 | 具有完善的质量体系保证与全面的高等级认证，得9-10分；具有较完善的质量体系保证与部分的高等级认证，得6-8分； | 10 |  |
| 3 | 仪器开展项目要求 | 仪器开展项目能充分满足采购人需求，得9-10分；仪器开展项目能较好满足采购人需求，得6-8分；仪器开展项目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， 得4-6分。 | 10 |  |
| **(四）术前八项检测综合成本（25分）** |  |
| 1 | 每标本术前八项综合成本 | 满足项目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25分,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／投标报价)×25。 | 25 | 综合考虑试剂与其它耗材支出。每月一次定标，每日一次质控。工作量按如下方式统计：30标本/天；30天/月。 |
| **（五）售后（10分）** |  |
| 1 | 售后服务体系 | 售后服务体系完善、售后服务承诺（需设备生产厂家出具）切实可行，快速反应及时提供优质服务，能充分满足用户要求的得5分；能较好满足业主要求，得4分；能基本满足业主要求，得3分。 | 5 |  |
| 2 | 保修期 | 提供免费保修期最短的不得分,每增加一年得1分 ,最多得5分 。 | 5 |  |